

從《雙槐歲抄》有關何真紀事看明代廣東地方勢力的轉變

劉志偉

廣州中山大學歷史系

史料一：黃瑜：《雙槐歲抄》卷一，“何左丞賞罰”：

東莞謝用賓京錄《何左丞真遺事》言：至正十五年，邑民王成、陳仲玉搆亂，各稱相公，真請於行省，舉義兵除之。真躬擐甲胄，往擒仲玉以歸，成築砦自守。乃使其弟迪、驍將黃從簡、高彬頓兵圍之，久之未下。真第三子貴曰何三舍者，與從簡皆勇而有謀，素相合，從簡力請貴同往，密為表餌之術。成奴曰阿巢者甘焉，時真下令，寡人能縛成者，鈔十千。於是，奴遂伺間縛成以出，真見而釋之，引置上坐，笑謂曰：公奈何養虎遺患，成掩面慚謝曰：始以為貓，孰知其虎。奴求賞，如數與之。使人具湯鑊烹奴，且駕諸轉輪車，人推之，又數人鳴鼓督奴，使號於眾曰：四境毋如奴縛主，以罹此刑也。又數人鳴鉦，督奴妻噓火，奴一號，則群應之曰：四境有如奴縛主者視此。於是人服其賞罰有章，以為光武待蒼頭子密不能過也。真自是益有功，頗自矜，從簡多所規益。李質據有嶺西，真欲並之，以從簡諫而止。後歸降，封東莞伯，**余高祖諱從簡，元末以保障功，官至宣慰副使。家傳缺略，得謝所錄而後知其詳，因收入焉。**予祖母關氏，南海山南人，雖出鉅族，能服勤習儉，自洪武壬申稱未亡人，足不出閩，嘗談先世行事，謂高祖保全李元帥，正謂此。永樂癸未仲冬，民舍大火，將及所居，他物不遑攜，惟持譜牒，擁蔽其面，籲天哀號，風反火回，得免煨燼。今家乘得存，祖母之功也。

史料二：何崇祖輯《廬江郡何氏家記》（何漸遲萬曆三十二年重抄本，見《玄覽堂叢書續集》）：

丙午年（引者按：即至正廿六年，1366年），成退守茶園營，攻之，堅壁不出。以木欄塞大橋頭，絕攻路，內起戰樓，積矢石於上護之，諸將以為難。父曰：重賞之下，必有勇夫。令曰：能脫木欄一根，先至旗將下者，尚銀拾兩，次者遞減。將士聞令，人各採木為牌，或十餘人、七八人，頂戴疾至柵下，兵隨後，弓炮擾其樓上，使不得施其護柵之技。良久，柵木盡平，分道環攻，成迫宵遁，守水南營，茶園、石崗等營悉降。父移營西湖岸。無何。成家奴張進祖與雷萬戶殺成謀主陳日新，入白成曰：日新欲反，已殺之。成曰：量肯背我，何便至此，出明燈。雷萬戶等擒成，解赴軍前，父釋成縛，笑謂曰：公奈何養虎遺患，成慚曰：始以為貓孰知其虎。遂檻車發回惠。先是，父榜諭：眾能縛成者，賞銀壹千兩。至是，奴求當如數典之。使人具湯鑊，駕轉輪車，縛奴於上，促烹之，使人鳴鼓推車，號曰：四境毋如奴縛主，以罹此刑。又使鳴鉦，督奴妻炊火。奴一號，群應曰：四境有如奴縛主者視此。於是人服其賞罰有章，如光武之將蒼頭子密不能及也。

史料三：黃佐《廣東通志》卷五十九，“何真傳”：

至正十五年，邑民王成、陳仲玉搆亂。真請於行省，舉義兵除之。真躬擐甲胄，往

擒仲玉以歸。成築砦自守。乃使其弟迪，驍將黃從簡、高彬等頓兵圍之，募人能縛成者，鈔十千，未幾，成奴縛之以出。

（焦竑《國朝獻征錄》卷十（上海書店 1987 年重印明萬曆刻本）同，又見於徐開仁《明名臣言行錄》、錢謙益《國初群雄事略》等；黃佐《廣州人物傳》、戴璟、張嶽編纂《廣東通志初稿》、高岱纂《皇明鴻猷錄》（在黃佐《廣東通志》刊刻前四年成書）、李贄《續藏書》、何喬遠《名山藏》、均無此條。）

史料四：《泰泉集》（六十卷本）《郡志自敘先世行狀》

黃氏，族最蕃，其先系所傳不同。一曰嬴姓，出帝高陽之後陸終，陸終之後，受封於黃，即春秋所書黃人者，後並於楚，子孫散處江南，以國氏。一曰己姓，帝少昊之後臺駘，封於汾川，亦為黃國，後並於晉。子孫仕晉者有黃淵，仕衛有黃夷。或又謂嬴之始得姓於伯翳，祖皋陶，而本金天。三者之說，曷取衷哉。蓋伯翳與高陽同出，而黃國近楚，自漢以來，黃氏顯者多江夏郡，意者江南諸黃，皆同出乎此。而其族在北者，容或別出金天不可知也。若吾宗之所自出，相傳為蜀漢將軍忠之裔。唐末有鶯者，隱居有奇操，石晉征拜諫議大夫，值亂，乃徙筠州。入宋，子孫益衍，巍科無仕，往往而有，其昭然可據者，則諫議裔孫，度支員外郎漢卿為一世。舊有家乘，蠹漏過半，名字多缺略。其可見者，雖文節公庭堅，亦以為出諫議後。既與山谷之譜不合，矧其所載，又或於傳志相牾，豈成都之黃，實流於金華耶。是又不可知也。漢卿生某，某生某，二世皆闕其名，某生處士文敬，文敬生迪功郎重載，重載生朝奉，即【萬曆本亦同，《黃氏家乘》作“郎”】楚州稅監雍，雍生元西台御史憲昭，以直諫馳聲朝署。會禁漢人、南人不得蓄兵器，犯者論死。乃上疏言：天生五材，誰能去兵，苟以南北異視，人人疑懼，為變非小。忤虜【《黃氏家乘》“虜”改為“當時”】君臣意，貶嶺南，卒於途，子從簡藐然孤子入廣，留家南海之西濠，是為始遷祖也（南海縣中隅第十圖民籍）。元末左丞何真起兵衛鄉，閭眾推奉為副，累有功，官至宣慰司副使。有三子，長蚤世，次教，徙居疊滘，與宗人定家禮，變夷習，鄉人化之。次敏，洪武癸酉鄉貢進士，有學行，未及筮仕，卒。教生溫德，字朝貴，年十四失怙，能幹蠱，讀書成儒業。事繼母以孝聞。母病，思食柿，且欲致其兄嫂。時兵燹後郊野皆荒榛，無居人，冒星霧走百里，往舅家求之，邂逅一媪，攜柿一筐來，乃其姘也。母食柿而愈，人嘖嘖以為難、弱冠，英發善謀，上書永嘉侯朱亮祖，亮祖奇其言，留轅門，言之平章廖永忠，俾長百夫，慷慨辭不就。永忠怒，系諸尺伍，繇廣州右衛，已而調南海衛，以困苦之，居無何，又徙隸香山守禦以卒。少時有相者見之曰，子貌殊奇偉，隆准闊頤，有德君子也，然火色不壽，後昆其必興乎。子諱泗，字惟清，當家事日落，乃事懋遷以致裕。永樂丙申，邑大饑，穀價翔貴，獨平糶，貧者造門，輒予之粟。嘗有峒民來易粟，誤倍其直，既去矣，會其數過羸，呼而還之，曰：掩人之誤而利其有，猶盜也。吾豈為哉。正統末，盜李千戶來攻香山城，城門閉者三月，民有菜色，為粥以飼之，子女有流離者，出金贖之，歸其父母，鄉人感其德義，稱為長者。子諱瑜，字廷美，即先大父也。幼聰穎，明尚書，景泰丙子舉於鄉，入成均，與天下士講肄，為文章必援經術，證時務，人盡遜謂弗如也。天順癸未，疏正身正家六事，凡數千言，上之，觸權貴，將得罪，賴吏部尚書王翱、戶部侍郎薛遠救之而免，繇是譽日章。

史料五：孫賁《西庵集》（《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》影印 弘治十六年刊本）

A、卷四，《贈關元帥景熙》：

君在前朝帥東閣，虎符三珠秩二品。轅門裨將懸金章，黃頭奴子州縣尹。楊仆樓船下瀨時，**君隨左相入京師**。端門萬錢宴珠履，輦路千花明綿衣。天官宗伯司邦典，藻鑿論君第高選。君言下國羈旅臣，生來好武文章淺。願縮銅章佐北征，還來作吏錦官城。宣勞豈言爵高下，貴在晚節完虛名。歲華荏苒容鬢改，朋舊飄零滿湖海。晨星霜木餘幾人，**我與蟾溪老高在**。前年佐縣淮山陰，今春待詔入詞林。比來奉節領祀事，會面錯愕驚愁心。郟筒新酒凝寒翠，清夜懸燈共君醉。醉來自起彈鳴箏，一曲清歌數行淚。有歌有酒君莫辭，人生會遇信有時。百年莽莽任所適，不必借箸籌前期。但憐奔波稀會面，此去何時覆相見。明朝掛席下瞿塘，我似伯勞君似燕。

B、卷七《琪琳夜宿聯句一百韻》：

河東（王佐）與餘爲同庚，情好尤篤，歡會未幾，殷憂相仍。城治兵火，朋從散落，河東與餘折袂奔走，邈不相見凡十餘年。乃幸前左轄寶山何公恢復茲郡，開署求士，而餘二人首被禮接。因偕從軍西征。

C、宋濂：《宋學士文集》卷七十三，《朝京稿》卷第三，“南海高君墓銘”：

廣州南海之蟾溪有士曰高君瑛，字季卿，年六十有四，以今洪武十年十月三日卒於家。其存時，南海人稱其爲長者，既歿，舉邑聞之，咸哀痛曰：長著亡矣！其塚子彬居金陵，聞訃哭，服喪來請銘曰：……南海人之稱先考者，彬亦不能盡言，惟常稱曰“長者”，長者，彬自少聞而熟焉……**君一布衣，人交口以長者稱之**，則其德足以化人而然不可以位論輕重也。……君曾祖某、祖寶錄，寶錄之兄天祿，仕宋季爲茶鹽司提舉，父與立，母黃氏，娶李氏，先十六年卒。子男三人，塚即彬，次曰晉，蚤死，次曰宏，女三人，二適邵伯齡、黃仲賢，一在室……**彬尚節氣，元季嘗集民爲兵，衛其鄉，既而遷金陵**，將以某年月日歸葬君於某山之原。

史料六：

A、《廣東通志》卷五十九，列傳十六，《何真傳》：

[洪武]四年，命還廣東收集舊將士還京……十六年致仕，是年**復命真**及貴往廣東收集土豪一萬六百二十三人，還朝。拜貴明威將軍，鎮南衛指揮僉事，真從子潤、弼、敬三人皆拜官，軍校數十人授管軍百戶。十七年**復命真**往廣東收集未至軍校。

B、《明太祖高皇帝實錄》卷之七十四，洪武五年六月癸卯：

參政何真收集廣東所部舊卒三千五百六十人，發青州衛守禦。

C、《明太祖高皇帝實錄》卷之一百五十五，洪武十六年六月丁巳：

山西布政使何真乞致仕，從之。命真還廣州，真至鄉尋招集舊所部兵校二萬七百七十七人並家屬送京師。

D、《明太祖高皇帝實錄》卷之一百六十七，洪武十七年閏十月戊申：

致仕布政使何真復招集廣東舊所部兵三千四百二十三人送京師，間多道亡

者，請追捕之。上曰：彼爲民久矣，今復擾之，宜其然也，亡者勿問。

史料七：民國《東莞縣誌》卷九十二，《金石志》，陳璉父陳宗彝的墓碑銘：

公諱秉，字宗彝，別號善齋……公居季，警敏嗜學，十三喪父，哀毀如成人，事母李□，孝聞。時廬陵林性翁講學鄉塾，或從之游，得聞聖賢性理之學……元季，嶺海繹騷，奉母避兵他所，雖艱棘中，能竭力孝養，母心怡然安之。洪武戊申，國朝平定嶺海，始回故居，督僮仆，治農圃，家日□裕……葬祭一尊文公家禮，鄉邑稱之。以族有祭田奉烝嘗之祀，而祠堂未建，首捐貲率族人爲之……意泊如也，若非鄉飲敦請爲賓，未嘗清造邑宰家。

史料八：崇禎《東莞縣誌》卷三，《兵防志》，“從軍事由”：

歸附軍：洪武元年，廣東歸附後，平章廖永忠收。

職目軍：洪武四年，命山東參政何真回邑追籍前自稱圍主、元帥等名目。

水軍：洪武十五年三月，南雄侯趙庸籍蛋戶。

降民軍：洪武十五年十月，平蘇有興賊，悉籍從賊者。

收集軍：洪武十六年，命何真回邑收集舊部曲。

無籍軍：洪武二十三年，籍軍之脫漏戶口者。

逃民軍：洪武二十四年，都指揮花茂言：“東莞逋民附居海島，殊難管轄。”遂籍之。

垛集軍：洪武二十七年，欽差都督劉恭來邑驗民戶，有壯丁三人，垛集一兵，其二丁一丁者，輾爲正、貼，二戶共垛一兵。

建言軍：洪武二十九年，評諸人直言得失，被言者籍之。

達軍：胡元遺種，本衛舊有數十名。正德間，尙有每里刺達火者，嘉靖間，唯羊宜住黑黑存。

史料九：《粵東簡氏大同譜》卷九，《家傳譜》，《莞井系七世用耕公民牧公（傳）》：

用耕公好善尙賢，不樂浮糜，籍南京衛屯田軍，其爲屯田適應其幼，名用耕也。晚歲脫軍籍，解戎衣歸，即所居之右，築一室以爲讀書講道之所，曰居隱軒，時稱居隱先生。當是時，天下苦軍籍，自明初設兵衛，未久而弊生，故吾宗南海湖湧系五世寬齋公配廖氏，以智術爲宗人脫軍籍，子孫稱之。而吾宗番禺汾水系一世瑞源公，竟以軍籍衛學生始遷發祥，蓋所遇不同也……用耕公年七十，其晚歲脫軍籍，猶古者五十不爲甸徒之制，非逃也。既脫後，不欲復以軍籍苦宗人，勢不能無所避，乃避而不免勾補者，以從子淳政補其宗之籍，此由鉤者自爲之，適知有此宗人也，而非用耕父子鬻勾者爲之也。

史料十：

A、《雙槐歲抄》（中華書局排印本），番禺謝廷舉撰《明故文林郎知長樂縣事雙槐黃公行狀》：

世傳仕業，自疊水（按：指黃瑜曾祖黃教——引者）以來，始潛而弗耀，彙休鍾慶，實發於公之身……既冠……時番禺東井陳宣之先生以五經授教，遂相與館於廣城，卒業其門，而學益進。講習之暇，則修堂祠，營居室，凡積主之制，祭祀之

儀。冠婚喪葬，必效文公《家禮》行之。

B、嘉靖《香山縣志》卷之七，《藝文志第七》，呂柟撰《香山黃氏家乘序》曰：

《黃氏家乘》一編，內篇者六：譜例以發凡，譜圖以致曲，傳略以衍行，宗圖以萃族，年譜以尊祖，後錄以裕昆；外篇者九：宗法以合禮，廟圖以崇神，真像興厚生，宅圖以知生，墓圖以知死，遺訓以繼志，雜記以述事，小學古訓以始於家，誥敕詩文以終於國，皆香山黃長樂君之所創編，其孫太史才伯之所增修者也。才伯曰佐，今自宋度支員外郎漢卿鳴筠州來凡十有四世，自元西台御史憲昭謫南海來凡八世，自國初溫德始有尺籍，隸香山來凡五世。闕疑而傳信，斯譜也大略具矣。於戲！長樂君在天順中爲太學生，曾上六正之疏，時人或比之陳東。而才伯又爲今名史氏，故斯譜也，情可以浹骨肉，信可以通人鬼，法可以教雲仍。才伯固不得私爲一家史也，雖然昔者橫渠張子作四海之譜，今學官所立西銘是也，近予與才伯又嘗同試事，亦因知其篤信而好學，才高而志慮，則大發度支之積蘊，紓御史之抑鬱，宣長樂之未究，自家以及國，如西銘所雲者。將無自茲編托始邪。才伯文言長樂君首創建家廟，中遭寇變，他皆不顧，獨抱主以避。父粵洲君，割己田七十，以供烝嘗。嗟乎！孝子之重宗祏正，猶忠臣之愛社稷者乎。然則，才伯者今以後國史攸闕，吾固知不獨止於一家乘計也，乘所有者，序不列。

史料十一：羅亨信：《覺非集》卷十，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集部第三十冊影印清康熙刻本）《通議大夫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羅公年譜》：

公姓羅，名亨信，字用賓，號樂素。先世南雄人，宋季徙居東莞之英溪。高祖諱俊，曾祖諱應辰，祖諱得寬，元至正間，由里選爲邑掾，後丁內外艱歸，值季世亂不復出，父祖昌亦不仕，自號英溪耕隱，母赤嶺黃氏，生善族，有賢行。洪武十年丁巳十月二十八日亥時公生。十五年壬戌，公六歲，是年，**邑海寇作**，剽掠村聚，遠近騷然，人皆逃避。祖父以纒約公於背遁，夜泊東莆。賊逼甚，祖父度不能兩全，遂棄公於叢莽中，爲**民兵**所獲。及旦，人有見公貌奇偉，欲市爲子，幸得同鄉人婦謂曰：是良家兒，幸勿貨也，當有重贖。賊平，祖父詢知民兵家，束裝持白金往贖，父子始復完。十六年癸亥，公年七歲，賊平後，部符下，以瀕海之民，多從賊反，復名曰**降民**，**欲遷充戎**，後先祖懼，挈家逃惠陽。時公未能遠行，乃寄育親舊之家。十七年甲子，公八歲，時朝廷有降民，祖回，遣公受學於城西溫良甫先生館，公實始受學也。十八年乙丑，公年九歲，祖攜家回自惠陽，以舊居荒翳，未及芟辟，乃暫居橋嶺祖塋之傍。十九年丙寅，公年十歲，祖始營英溪舊宅，耕辟舊業，仍**請溫良甫先生來塾於家**，時鄉里頗寧矣。……二十四年辛未，公年十五，仍游伯原莫先生館，是年**重造賦役冊**，**推收歲畝**，**躬自開報**，**無少差忒**。二十五年壬申，公年十六，改受本鄉封先生館。二十六年癸酉，公年十七，時監察御史耿覽按邑謁廟，以生徒員少，令有司舉俊秀子弟補。是年**公始遊庠序**……二十七年甲戌……是年秋，朝廷命安陸侯來廣集軍士以起各縣城堞，安陸侯又分遣都督劉得蒞縣。附近人民，劉公親閱堞點集，**遠鄉民戶**，**俱劄廩膳生員往取**，**公時在差列**，劄往十都莆心社。公實戶口，只以二丁以上人戶起堞，事無謬戾，人無怨嗟。劉公獎曰：這秀才雖少年，幹事都當理，他日必爲有用之器……

注：羅亨信，生於洪武十年（1377），卒於天順元年（1457），永樂二年（1404）中進士，明英宗時官至都察院左副都御史。

